

证券简称: 东方集团

证券代码: 600811

编号: 临 2009--01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及每 10 股分配比例

单位: 股

每 10 股送股数	1
每 10 股转增股数	2
每股送股数	0.1
每股转增股数	0.2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 元

每股现金红利 (扣税前)	0.015
每股现金红利 (扣税后)	0.0035

- 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7 月 13 日

除权日: 2009 年 7 月 14 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 2009 年 7 月 1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 年 7 月 17 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 2009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于 2009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进行了公告。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 2008 年度;

2、发放范围及对象:

截止2009年7月13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1)以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82,157,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派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人民币及派送红股0.1股(含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35元人民币;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232,369.70元(含税),送红股128,215,798股。

(2)、以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82,157,98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即每股转增0.2股,共计转增256,431,596股。

三、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9年7月13日

2、除权日:2009年7月14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9年7月15日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年7月17日

四、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对象

截止2009年7月1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派发现金红利的办法:

(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其它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其中:

①个人股东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035元;

②QFII股东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035元;

③机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15元;

(3)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其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送股及转增股本的方法:

按照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送转股份由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账户。每位股东按分派股份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份，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分派股份总数与本次分派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新增股份于股权登记日后两天自动计入投资者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27,488,554	25.54		32,748,855	65,497,711		98,246,566	425,735,120	25.54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327,488,554	25.54		32,748,855	65,497,711		98,246,566	425,735,120	25.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7,488,554	25.54		32,748,855	65,497,711		98,246,566	425,735,120	25.5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54,669,426	74.46		95,466,943	190,933,885		286,400,828	1,241,070,254	74.4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合 计	954,669,426	74.46		95,466,943	190,933,885		286,400,828	1,241,070,254	74.46
三、股份总 数	1,282,157,980	100		128,215,798	256,431,596		384,647,394	1,666,805,374	100

本次实施分配和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 166,681 万股摊薄计算，2008 年度每股收益为 0.192 元。

七、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电话：0451-53666028 联系传真：0451-53666028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东方大厦 16F 证券部

邮政编码：150001

八、备查文件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七日